

##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超过 1%的公告

持股 5%以上的股东李耀武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李耀武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变动情况告知函》，自 2019 年 10 月 8 日至 2023 年 2 月 1 日，其通过集中竞价方式，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44.99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.03%。根据相关规定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<b>1. 基本情况</b>			
信息披露义务人	李耀武		
住所	江苏省无锡市锡达路 258		
权益变动时间	2019 年 10 月 8 日至 2023 年 2 月 1 日		
股票简称	智能自控	股票代码	002877
变动类型 (可多选)	增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一致行动人	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无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
<b>2.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</b>			
股份种类 (A 股、B 股等)	减持股数 (万股)	减持比例 (%)	
A 股	344.99	1.03%	
<b>合 计</b>	<b>344.99</b>	<b>1.03%</b>	
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(可多选)	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协议转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间接方式转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执行法院裁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继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赠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表决权让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 (请注明)		

3. 本次变动前后，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				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
合计持有股份	2,312	6.95%	1972.01	5.93%
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2,312	6.95%	1972.01	5.93%
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.00%	0	0.00%
4. 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				
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、意向、计划	<p>2019年9月9日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了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及部分董监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75），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,300,000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.69%）。</p> <p>2020年10月24日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了《关于持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79），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,300,000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.69%）。</p> <p>2021年10月9日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了《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4），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,000,000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.90%）。</p> <p>2022年11月21日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了《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3），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,000,000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.90%）。</p> <p>上述第一项至第三项减持计划已到期，第四项减持计划于2023年3月10日到期。</p>			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
5.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				

按照《证券法》第六十三条的规定，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<b>6. 30%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（不适用）</b>	
<b>7. 备查文件</b>	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2.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3. 律师的书面意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4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2月1日